

证券代码：870984

证券简称：新荣昌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桂海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838,79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5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及《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38,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撰写了《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38,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撰写了《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38,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的经营情况和 2024 年的发展目标，公司编制了《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38,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了满足公司长期发展需要，公司决定 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利

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38,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38,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对 2023 年公司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出具《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38,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38,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38,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肇庆市新荣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杨和伦、杨和池、杨桂海为公司贷款无偿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单方受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之规定，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故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38,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全部股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员工持股计划》（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29,2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肇庆市新荣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杨和伦、杨和池、杨桂海、梁康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 53,609,500 股。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38,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回购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顺利完成本次定向回购注销事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全权办理与本次定向回购注销的一切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定向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对本次定向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4) 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定向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5) 办理本次定向回购股票和注销完成后的公司章程变更及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6)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根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与股份回购注销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38,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38,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覃正伟、陈梦馨

(三) 结论性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治理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梁汉华	监事	离职	2024年5月 17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锡贤	监事	任职	2024年5月 17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